

# 門罗主义的起源和实质

## ——美国早期擴張主义思想的发展

罗 荣 渠

門罗主义是美国侵略西半球的臭名远揚的工具，也是美帝国主义对外政策的理論基石之一。自門罗主义的宣布到現在，已整整一百四十年。这一百四十年來門罗主义发展和演变的历史，就是美国在西半球进行侵略、擴張和建立霸权的历史。对于門罗主义的历史研究已有大量的著作，但关于早期門罗主义的起源、性质和作用等問題，不仅一向存在着各种分歧的意見，而且多年来經過美国資本主义辯護士們的层层粉飾，早被塗抹得面目全非。本文的目的，是要揭穿这一切粉飾，剝去門罗主义的“画皮”，揭示其实质，从而去認識美国对外政策的階級本质。

### 門罗主义产生的一般历史背景

向外进行周期性的領土擴張，是美国資本主义发展的突出特点。一部美国对外政策史实质上是美国对外擴張（領土的、經濟的和政治的擴張）的历史：从大陆擴張进到海外擴張，从資本主义阶段的擴張进到帝国主义阶段的擴張。美国独立时只拥有北美大陆大西洋岸旧十三州殖民地的狭小疆域。但从立国之初，美国就把北美大陆視为自己領土擴張的“天然疆界”。美国对外擴張的总的趋势，第一步是独占北美大陆，第二步是伸向海外，控制加勒比海、太平洋和南美大陆。这一擴張趋势表明，拉丁美洲是美国对外擴張的首要对象，是美国首当其冲的殖民势力范围。十九世紀初期，是美国进行大陆擴張即所謂“边疆擴張”的第一个高潮期。在这一时期，美国是西半球第一个摆脱欧洲殖民統治的新兴資產階級共和国。独立革命的胜利为美国資本主义的发展扫清了道路。但是这时，在政治上美国的資產階級专政还处在建立和巩固的过程中，北方的資產階級和南方的奴隶主階級之間有尖銳的矛盾；在經濟上，美国还是一个工业不发达的农业国，工厂制度首先是紡織工业才开始获得迅速发展；一方面，它还没有完全摆脱欧洲殖民地的經濟依賴地位；另一方面，它的新兴資本主义带着奇特的“贅瘤”——种植場奴隶制，却开始迅速向广度上扩展，去占領新的土地和擴張势力范围。

1797年西班牙因对英战争而暂时开放了美洲殖民地对中立国船只的貿易，这是美国和拉丁美洲的直接貿易联系的开端。十九世紀初，美国利用欧洲战争的有利时机，迅速发展了自己的世界貿易和本国制造业。美国对西班牙美洲的貿易，在1800—1801

年比1795—1796年增加了三倍,1805—1806年又比前五年增加了三倍<sup>①</sup>。对古巴的貿易增长得特別快。美国企图把古巴作为向西班牙美洲其他地区进行貿易擴張的第一块踏脚石。在当时美国的世界貿易中,再出口的外國貨物占大多数;而在对西班牙美洲的貿易中,則美国自己的产品占較大的比重,因此这一地区从一开始就吸引了美国商人、船主、工厂主和南部奴隶主的广泛注視。

1810年在拉丁美洲爆发了偉大的殖民地独立革命运动。美国政府对拉丁美洲独立革命运动的整个时期中,一直玩弄“鵝蚌相爭、漁人得利”的中立政策,两面取利。这时美国向外擴張的主要方向在北美大陆。根据美国的具体条件和实力,当时还不可能做到大陆擴張与海外擴張同时全面鋪开。美国統治階級首先要攫取的最迫切、最现实的利益,是在西班牙、葡萄牙和法国的美洲殖民地日趋瓦解的形势下,利用欧洲忙于拿破侖战争的时利条件,利用自己“近水楼台”的地利条件,搶先夺取邻近美国的土地。早在1803年,美国就利用英法战争和海底革命的机会,从法国手中輕而易举地购取了路易西安那。1810—1811年,又乘西班牙及其美洲殖民地同时发生革命的时机,侵占了西佛罗里达。1812—1814年,美英矛盾激化并终于发生第二次对英战争,在这次战争中美国国内統治階級中的擴張主义情緒高漲,以至連加拿大、东佛罗里达、得克薩斯等全被視为用户“合并”的对象。对于那些暂时还无力搶夺到手的对象如古巴等地,就通过外交声明或国会決議来防止它們落到其他欧洲列强手中<sup>②</sup>,甚至企图阻撓这些殖民地的人民自己起来进行独立革命。1819年,美国正式侵吞了东佛罗里达。

但到二十年代,美国政府对拉丁美洲的政策开始有显著的轉变。1822年3月,門罗总统发表了承认拉丁美洲新国家的独立的咨文。到1823年初,美国先后承认了哥伦比亚、墨西哥和智利三个国家。同年12月2日,門罗总统在致国会咨文中提出了对拉丁美洲的新的政策声明,这就是著名的門罗主义(当时一般称为門罗咨文、門罗宣言或声明)的提出。門罗主义的誕生标志着美国政府对拉丁美洲政策形成的第一阶段。

美国对拉丁美洲独立的承认和門罗主义的宣布,絕不是出于甚么共和主义的热忱和动机,而是有其复杂的国内和国际的原因的。<sup>③</sup>簡括地說来,这些原因大致如下:

美国的国际貿易的主顾一向是在英国和欧洲大陆,但由于欧洲战争的結束,对英战争、特别是1818—1819年美国經濟的严重不景气,沉重地打击了美国的航运业和对

① A. Whitaker: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Independence of Latin America, 1800—1830*. 1941, p.37. 美国在这一时期对拉丁美洲貿易額的猛增,系由欧洲战争阻碍了大西洋上的傳統貿易联系所促成,因此只是暂时性的。郭力达等同志在《早期門罗主义的性质和作用問題》(《江汉学报》,1962年10期)一文中,引用“1805年美国国际貿易額就占全世界貿易總額三分之一”的材料,作为“新兴的美国资产阶级需要无限扩大它的剝削范围”的經濟上的論据,是不妥当的。

② 例如,1811年1月15日美国国会正式通过了一个決議,公然把佩地多河以东的地方、乔治亚州和密西西比河地区以南的地方以及东西佛罗里达划为美国的擴張范围,要求西班牙不得把它們轉让給任何其他国家;国会并授权总统在必要时用武力占有这些地方。这就是著名的“不許轉让原则”的由来。参, S. F. Bemis: *The Latin American Polic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 Historical Interpretation*, 1943, p. 29.

③ 参拙文:《十九世紀初美国政府对拉丁美洲独立运动的态度》,1963年11月20日《光明日报》。

外貿易，因此美国商业资产阶级急于寻找新的出路。拉丁美洲是一个广阔的新的自由市場，又是美国賺取硬币（金、銀）以平衡国际貿易的主要来源，因此加强向拉丁美洲这个新方向进行貿易扩张的呼声不断增高。在国会内关于承认問題的辯論中，贊成派的一个主要論点就是这一措施可能給美国商业以非常必要的刺激。

二十年代美国南部植棉业和北部工业特别是紡織业的大发展，也要求寻求海外市場。南部奴隶主对于占有新的土地和奴隶市場来扩展奴隶制经济，具有很大的野心，从1820年美国国会通过扩建海軍的新海軍法，可以看出这种扩张傾向加强的迹象。

美国和西班牙关于佛罗里达問題的爭执，已因1821年西班牙批准两国締約而最后解决，这使美国在对西班牙美洲殖民地的政策考虑上，对西班牙不再有后顾之忧。

更加重要的是，这时拉丁美洲的国际形势已发生了巨大变化。一方面是，西班牙美洲殖民地的独立战争到二十年代初已取得决定性的胜利，拉布拉塔联合省、大哥倫比亚、智利、墨西哥等已建立独立国家，巴西在1822年也最后脱离葡萄牙而完全独立；另一方面是，英国对拉丁美洲的经济攻势和政治攻势在这些年中大大加强。在1808年，英国对西班牙美洲的貿易額不到2500万美元，少于美国的貿易額（将近3000万美元），但是1822年时，英国的貿易額上升到接近3000万美元，而美国却下降到1400万美元以下。至于在投資方面，英国更是遥遥領先。到1830年时，英国的直接投資不少于4000万英磅，債務达11,000万英磅；而美国这时还没有多少剩余資本可供輸出<sup>①</sup>。在巴西，英国更是取得了优惠的貿易特权，使这个国家完全处在英国舰队和商品所織成的殖民罗网的控制下<sup>②</sup>。在政治上，拉丁美洲新独立国家中的亲英势力比較强大，他們指望借助英国的力量来反抗宗主国和神圣同盟。这样，就更使英国在拉丁美洲的扩张活动居于显著的优势地位。美国統治阶级日益感到英国是美国在拉丁美洲竞争的勁敌，因此急于在拉丁美洲政策方面采取主动。

还有一个国际因素对美国承认拉丁美洲独立国家、特别是对門罗主义的提出有直接关系，这就是神圣同盟对拉丁美洲独立运动的敌視和干涉威胁的問題。这个問題一向是研究門罗主义形成的历史的一个癥結和爭論之所在，有必要提出来談一談。

### 如何估計神圣同盟的干涉威胁

在过去相当长的一个时期中，美国资产阶级史学中風行一种說法：即門罗主义是美国为反对神圣同盟武装干涉拉丁美洲的独立而提出的，門罗主义的宣布解除了这一干

① J. Fred Rippey: *Rivalr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Great Britain over Latin America (1808—1830)*, 1929, pp.303—305.

② C. K. Webster: *Britain and the Independence of Latin America, 1812—1830, select documents from the foreign office Archives*, 1938, pp. 53—66.

涉的威胁，维护了拉丁美洲的独立和自由。近些年来研究成果已经确凿有据地驳斥了这一观点。根据对十九世纪初欧洲各国的外交档案的研究，现在已可断言当时神圣同盟根本没有武装干涉拉丁美洲的任何具体计划和准备，因此所谓门罗主义捍卫了拉丁美洲独立的说法纯粹是一种谎言<sup>①</sup>。编造和散播这种谎言的目的，显然是为了给门罗主义涂脂抹粉，掩饰它的反动和侵略的本质，为美帝国主义在拉丁美洲的扩张提供理论的和历史的论据。因此，批判和澄清在这个问题上流行的错误观点是完全必要的。但应指出，在近年来发表的驳斥这种资产阶级观点的论著中，似乎又出现了一种低估甚至抹杀神圣同盟对拉丁美洲独立的威胁的倾向，甚至说当时神圣同盟的干涉威胁仅仅是当时英美官方或报刊捏造和散布的。我们认为这种论点也带有一定的片面性。

首先，在考察十九世纪初拉丁美洲独立运动所处的国际背景时，必须全面了解当时的世界形势，了解当时拉丁美洲争取摆脱西班牙、葡萄牙殖民统治的独立斗争的主要敌人和主要威胁是来自欧洲，即来自宗主国和支持殖民统治的神圣同盟。在西班牙美洲独立战争的整个时期中，西班牙一直不断地派遣远征军对殖民地进行军事镇压，力图实现反革命的复辟。因此西班牙美洲新独立国家在长时期中一直处在西班牙复辟的威胁下。而西班牙在国际上的唯一政治支柱就是神圣同盟。由于这一情况，使拉丁美洲各新国家与神圣同盟之间的关系长期相当紧张和尖锐对立。

神圣同盟是当时西方的国际反动的中心和反革命的司令部，是西方旧殖民主义统治的支柱。在二十年代初，它对欧洲各国的革命运动进行了疯狂的武装镇压，对拉丁美洲殖民地的“反叛”也是刻骨仇视的，并在多次会议上议论过美洲殖民地的问题，在原则上一直支持西班牙恢复其美洲殖民统治。神圣同盟诸国之所以没有对拉丁美洲也进行武装远征，除了它们的内部矛盾重重以外，主要是由于美洲殖民地远隔重洋，同时诸国之中除法国外在美洲的直接利益不多，再加以海上强国英国的坚决反对干涉，而美洲殖民地人民经过长期武装斗争又已取得决定性的胜利，凡此种种因素，迫使俄、奥、普三国首脑不得不对美洲的形势作出比较现实的估计，而不愿轻易去为老朽的西班牙白白地冒险。神圣同盟虽然没有武装干涉的现实计划，但却不能说它们没有玩弄政治干涉的种种阴谋。政治干涉是一种不容忽视的干涉。考查殖民主义的干涉威胁时必须同时估计到这两种可能性。例如，法国提出的护送西班牙王子（或欧洲波旁王子）当美洲新国家的君主的方案，就是一个阴险的反革命方案<sup>②</sup>。如果不是西班牙国王斐迪南七世坚决拒绝对殖民地做任何妥协让步，这一政治干涉阴谋是可能在某些地区获得成功的。如果这一干涉得逞，则某些拉丁美洲国家可能变为法国控制下的君主国

① 对于这个问题的研究，可参阅：Dexter Perkins: *Hands Off, a History of the Monroe Doctrine*, 1941, chap. I, II; W. S. Robertson: *France and Latin-American Independence*, 1939, chap. VIII, IX; Н. Н. Бьяховитинов: *Доктрина Монро (происхождение и характер)*, 1959, глава II §2.

② 参 W. S. Robertson: *France and Latin-American Independence*.

附庸，这对它们的独立发展前途将带来严重的后果。

既然神圣同盟没有武装干涉拉丁美洲的具体计划，为甚么在1823年前后在国际上出现了有关这方面的种种謠傳呢？其实这一点也不难理解。因为神圣同盟没有武装干涉的具体措施，是后来的历史学家根据档案材料得出的结论，至于在当时，各国的政治活动家和舆论都只能根据神圣同盟的动向提出这样或那样的估计。自1820—1821年在神圣同盟的特罗包和莱巴赫会议上发动镇压意大利等处革命的反革命攻势以后，国际形势相当紧张。接着在1823年春，法国又在神圣同盟支持下出兵镇压西班牙革命，同时神圣同盟还积极筹划要讨论美洲殖民地问题。在这种情况下，西班牙美洲殖民地的命运就引起了广泛的国际注视。当时有关神圣同盟武装干涉的可能性的各种估计和谈论，不仅反映在欧美各国的报刊上，而且在各国外交人员的内部函件与政府内部会议的讨论中也可找到各种材料。可见这种謠傳是客观现实在国际政治中的某种曲折的反映，因此很难说它们完全是出于英美方面的故意捏造<sup>①</sup>。

总之，在十九世纪二十年代，拉丁美洲国际矛盾的中心问题仍然是民族独立与殖民奴役之争，是共和主义与君主专制之争，因此，拉丁美洲各国独立所面临的大敌是欧洲殖民主义势力，各新兴国家的主要威胁来自神圣同盟及其所支持的欧洲反动君主。神圣同盟因为种种原因而没有武装干涉拉丁美洲独立运动的现实计划，这是事实，但神圣同盟作为欧洲反动势力的支柱和一切反革命复辟阴谋的组织者和鼓舞者，它对当时国际政治的巨大影响，对殖民地独立运动的巨大威胁，也是必须充分估计到的。在研究十九世纪初拉丁美洲殖民地的独立运动的进程时，应该对神圣同盟诸国的影响和作用做适当的估价。门罗主义的宣布是投神圣同盟威胁之机，但不能因此就忽视神圣同盟确是拉丁美洲独立运动的威胁和敌人。为了揭穿门罗主义拯救了拉丁美洲独立的美国谎言，不但需要查明这种威胁的性质，更重要的是，应该深入考查门罗主义制订的底细，从美国政府决策人的真实思想动机以及门罗主义的具体实践中，来辨认这一政策的真实面貌和检验这一政策的真实性质。

## 美国统治集团内部关于对外政策的争论

门罗主义并不是轻率地提出的，它的提出曾引起了美国统治阶级内部关于外交政策的一场严重的争论。

一般认为，门罗咨文中提出的美国外交政策的声明，是针对1823年下半年发生的

<sup>①</sup> 有人提出有关1822年味罗那密约的謠言作为英美散布謠言的论据，似缺乏说服力。因为味罗那密约的内容并不足以说明当时神圣同盟有武装干涉的具体决定，而且该约发表时即被揭露是一伪造文件。据现有材料来看，尚未发现这一文件在门罗主义宣布的过程中起过什么作用。参 Robertson 前引书，248—252页。T. R. Schellenberg: *The Secret Treaty of Verona: A Newspaper Forgery*, «The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vol. VII, Sept. 1935.

两件有联系的事情而发的：一件是这年 8 月英国外交大臣坎宁提出的关于英美联合反对欧洲干涉拉丁美洲独立的建議，一件是同年 10 月和 11 月俄国的两个照会<sup>①</sup>。但众所周知，門罗声明的真正起因是来自坎宁的建議。事情的經過大致如下：1823 年春法国在神圣同盟的支持下出兵镇压西班牙革命，引起了国际的震动。坎宁力图对法国的武装干涉加以阻止，但没有成功。当时坎宁所特别耽心的还不是西班牙問題，而是害怕野心勃勃的法国借侵入和占领西班牙的有利条件，要挟西班牙出让美洲殖民地的权益甚至領土，作为法国撤军的补偿。加之，法国提出的在西班牙美洲建立波旁王朝的计划和神圣同盟召开討論美洲殖民地問題會議的准备，都使坎宁惶惶不安。在这一复杂的国际形势下，坎宁忽于 8 月中向美国公使卢錫 (R. Rush) 建議英美发表联合声明<sup>②</sup>。这次秘密商談前后不过一个多月时间。此后，由于英国通过波利雅克备忘录<sup>③</sup>的形式从法国方面得到了不夺取美洲殖民地的保证，坎宁就放棄了和美国合作的想法。

坎宁的建議对美国的外交政策是一个严重的挑战。因为这是对美国的不与任何国家結盟也不卷入欧洲糾紛的傳統的孤立主义外交原則的挑战；同时也和美国力图排斥欧洲对美洲的影响的基本策略相冲突，因为英国是一个欧洲国家。但另一方面，一贯敌視美国的英国忽然向美国表示接近，并願建立某种合作关系，这对美国來說又有很大的引誘力。因此，坎宁的建議对美国的对外政策提出了一个巨大的难题。

美国內閣在研討这个問題时意見很分歧，引起分歧的問題主要是：(一) 神圣同盟对拉丁美洲进行武装干涉的现实可能性有多大；(二) 英国建議的用意和目的究竟何在；(三) 接受英国建議，还是拒絕这一建議而由美国单独发表自己的拉丁美洲政策声明；(四) 要不要公开声援当时希腊和西班牙的共和主义运动；(五) 在总统咨文中和对英、俄两国的外交复文中的措詞問題(实质上是如何掌握对两国态度的分寸的問題)，等等。在会上，以門罗总统为代表的多数人，和以国务卿昆西·亚当斯为代表的少数人，意見很不一致。門罗等人害怕神圣同盟可能对拉丁美洲进行武装干涉，对美国不利，因而主張接受坎宁的建議，与英国合作；同时主張声援希腊和西班牙共和派的斗争，对神圣同盟和俄国采取比較强硬的立場。而昆西·亚当斯則不相信当时存在神圣同盟武装干涉的现实性。他对坎宁建議的用意极端怀疑，因而反对与英国合作，变成

① 第一个照会 (1823, 10, 4) 宣称俄皇亚历山大拒絕接待西班牙美洲新独立国家的任何使者 (原件参 William R. Manning: *Diplomatic Correspondence of the United States Concerning the Independence of the Latin-American Nations*. 1925, vol. IV, p.1868)。第二个照会由俄使于 11 月 15 日轉交美国，內容系关于神圣同盟的大革命原則的闡述 (原件見 W. C. Ford: *John Quincy Adams and the Monroe Doctrin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VIII, 1902)。

② 坎宁建議的联合声明的主要內容有五点：1, 我們认为西班牙恢复其殖民統治已毫无希望；2, 我們认为承认它們为独立国家只是时间和条件的問題；3, 我們絕不打算在它們和宗主国之間調整关系的道路上設置障碍；4, 我們沒有夺取这些殖民地的任何部分的企图；5, 我們对这些殖民地的任何部分轉让給任何其他强国，不能置之不理。参 *Diplomatic Correspondence of the United States Concerning the Independence of the Latin-American Nations*, vol. III, p.1438。

③ 波利雅克和坎宁會談的备忘录，参同上书，pp.1495—1500。

“拖在英国军舰后而的一只小船”，主張美国应赶快单独果断的行动；他也坚决反对支援希腊和西班牙；在对神圣同盟的态度上，主張采取十分緩和和模稜的立場。

上述爭論中最值得注意的当然是亚当斯发表的独特見解。昆西·亚当斯是新英格兰工商界利益的代言人，美国早期著名的資產階級外交家，对国际政治具有丰富的經驗和知識。他的全部外交活动都是冷酷无情地追求美国統治階級的现实利益，而缺乏任何理想主义的因素。亚当斯在十九世紀初世界資產階級革命运动高漲的复杂国际形势下所奉行的基本政策，从下面这封信中可看出：

“美国对外国的政策一直是根据自然法則的道义原則——和全人类保持和平，其他国家之間发生了战争，不管战争起因如何，不論来自外因还是內因，美国的不变的法則一直是和交战国双方保持和平。从法国革命的第一次战争到最近西班牙被入侵，发生了一連串的国与国的战争和內战，几乎在每次战争中都总有一方是为爭取自由或独立而战。……但是它（美国——引者）宣布自己保持中立，这个原則从此就被慎重地决定下来，一直坚持到现在。

“依据自己的中立立場，美国不理會权利問題，美国一直承认外国政府的事实，即只要这个政府的存在已毫无爭执或这种爭执不牽涉它的成就的任何合理前景时，就給予承认。欧洲許多国家的政府发生的变革和南美許多革命政府，都可以被认为是这样处理的。”<sup>①</sup>

亚当斯在这封信中总结了美国开国以来对待历次国际战争的外交經驗。在他看来，不論是正义的战争还是非正义的战争，不論欧洲的革命还是美洲的独立斗争，只要不触犯美国利益，即使天塌下来，对美国都是毫不相干的。据此，神圣同盟对拉丁美洲的干涉威胁甚至战争威胁的可能性不論是大是小，美国都尽可能地不要牽連进去。这是对美国自华盛顿以来的傳統的“最高原則”的恪守。但是如果以为亚当斯的这种孤立主义是“各人自扫門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的思想，那就大錯特錯了。他的孤立主义的核心應該理解为“鷸蚌相爭，漁人得利”。因为正是在發揮上述“自然法則的道义原則”的前四个月，他在給美国駐西班牙公使納尔逊(H. Nelson)的一封信中，发表了夺取古巴的著名的“政治引力法則”，把“不許轉让原則”推广及于西班牙的殖民地古巴。这里，赤裸裸地暴露了“超然”于別国战争之外的美国統治階級所真正追求的目的。

亚当斯反接受坎宁建議的見解的核心，当然不是甚么抽象的“最高原則”問題，也不是甚么神圣同盟的干涉或战争的现实可能性問題，而是英美在拉丁美洲利益的尖銳矛盾。当时西班牙在美洲的殖民体系全面瓦解，美国統治階級所最关心的是欧洲列强特别是英国法国是否会乘机来搶夺殖民地和划分势力范围，特别是害怕它們在邻近

① 1823年8月18日昆西·亚当斯給駐英公使卢錫的信，轉引自 Whitaker 前引书，433—434頁。

美国的地方进行殖民活动。如果说亚当斯也忧虑神圣同盟的干涉威胁的话,那主要不是耽心神圣同盟出兵镇压拉丁美洲的独立和自由,而是耽心这一干涉可能促使法国夺取古巴,更可能促使英国抢先占有古巴。对于坎宁的建议,亚当斯就怀疑是一个圈套。他说:“坎宁的目的显然是想从美国政府获得公开的保证,表面上是反对神圣同盟在西班牙和南美洲之间强行干涉;但实际上或特别地说来是反对美国获得西属美洲的任何部分”<sup>①</sup>。在这里,他特别是指古巴和得克萨斯而言。因此,他认为决不能上坎宁的当,使美国在西半球的扩张活动被英国束缚住手脚;美国应单独地反对一切欧洲国家(包括英国)对美洲事务的干涉,以保障美国在西半球扩张的最大的行动自由和独占的优势。在亚当斯看来,当时神圣同盟对拉丁美洲的威胁性远不如英国对美国扩张利益的威胁性更富有现实性,更加值得重视。

门罗等人也是传统政策的拥护者,也了解英国是美国在美洲的危险竞争者,但是他们认为国际形势发生急剧变化,神圣同盟对欧美两洲的独立自由事业造成巨大威胁,在这时刻,美国的危险敌人和竞争者英国,忽然愿捐弃前嫌,与美国携手合作,这对美国来说是一个大可利用的好机会。因此美国应在不违背传统原则的前提下,灵活运用,联合英国来对付神圣同盟,这样既可以扩大欧洲的内部分裂,又可消除英国对美国的敌意,有利于扩大美国的国际影响。至于古巴问题,他们的立场和亚当斯完全一致,但是主张等待机会,争取不以战争方式,不付出与英国敌视的代价来合并古巴。上述这些看法,在前总统杰斐逊答复门罗总统征询意见的信中,表述得最明确<sup>②</sup>。

经过内閣会议的几次反复讨论,最后总算取得了一致的意见,作出了重要决策,即由门罗总统在 1823 年 12 月 2 日致国会的年度咨文中,单独提出美国对外政策的声明。现在一般把这一咨文中表述的对外政策原则称为门罗主义<sup>③</sup>,事实上,与此同时发表的给英俄两国的复信等有关文件,也应视为门罗主义的组成部分。

① 见亚当斯在 1823 年 11 月 7 日的《日记》。昆西·亚当斯的《日记》是研究门罗主义制订过程的最重要的第一手材料,由于未能找到原著,本文引用的材料转引自福特(W. S. Ford):《昆西·亚当斯和门罗主义》一文(John Quincy Adams and the Monroe Doctrin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VII, 1901, p. 696)。福特是最早运用美国历史档案研究亚当斯的资产阶级学者。

② 1823 年 10 月 24 日杰斐逊给门罗的信,译文见《一七六五——一八一七年的美国》,谢德风等译,1962 年商务印书馆新版,43—46 页。

③ 门罗咨文中对外政策各段的摘引,各书不甚一致,本文以佩金斯:《不许干涉,门罗主义史》(Perkins: Hands Off, A History of Monroe Doctrine)一书所附引文为据。中译文可参《一七六五——一八一七年的美国》,46—49 页。

给英国的答复见:1823 年 10 月 29 日亚当斯给卢锡的信;10 月 30 日亚当斯给卢锡的信(均见 Diplomatic Correspondence of the United States concerning the Independence of the Latin-American Nations, vol. I, pp. 210—212; 213—216); 1823 年 12 月 1 日英国代办阿丁顿(Addington)给坎宁的信(见 C. K. Webster: Britain and the Independence of Latin America 1812-1830, Select Documents from the Foreign Office Archives. vol. II, pp. 503—504, 1938)。

给俄国的答复见:1823 年 11 月 15 日亚当斯给俄使图伊尔(Baron de Tuyl)的信。该信的初稿和定稿发表于《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vol. VII, 1902, pp. 41—44。

## 門罗主义的实质

民主主义的形式，模棱两可的措词，是門罗咨文在表现形式上的特点。无怪乎罗伯特逊(W. S. Robertson)把門罗主义形容为“橡皮条主义”(elastic doctrine)<sup>①</sup>。这说明門罗主义的解釋和运用带有很大的伸缩性和随意性。但是，不論門罗主义具有多么迷惑人的外表，它的实质却是不能改变的。門罗咨文中有关对外政策的重要声明，大致可归纳为如下几点：(一)美国反对今后欧洲的任何列强再把美洲大陆已获独立的国家作为殖民对象；(二)美洲的制度和欧洲的制度本质上不同，美国反对欧洲列强把它们的政治制度扩展到西半球的任何地区；(三)反对欧洲国家干涉美洲国家的事务；(四)美国不干涉欧洲国家的事务，不卷入它们的紛争；也不干涉它們在美洲的既存的殖民地和屬国；(五)美国对西班牙和拉丁美洲新独立国家之间的战争，仍坚守中立政策。

門罗咨文中的这几点声明，大致可归纳成为三个基本原则：即不再殖民原则、不干涉原则和“美洲体系”原则。要了解門罗主义的精神实质，就必须弄清楚这三个原则的真实內含，因此，有必要对这三个原则一一加以剖析。

(一)不再殖民原则 这是指咨文中的下述一段話而言：

“美国的权利和利益包含在这一原则中，即美洲两大陆已经获得并维护了自由和独立，因而从此以后再不能被视为任何欧洲列强未来殖民的对象……”。

必须指出，有的著作中把这段話理解为“包含着反殖民主义的原则”<sup>②</sup>，这是不正确的。资产阶级的著作中一般都把这一原则称为“不殖民原则”(non-colonization)，而不是称为“反殖民主义原则”(anti-colonization)，这一区别是明显的，不能混为一谈。当然，问题不在于字面的区别，而在于这一原则明确表示它只反对欧洲国家此后在美洲重新殖民，而不反对当时任何既存的殖民制度或殖民体系。咨文中說得很清楚：美国“从没有而且今后也不会干涉欧洲任何国家既有的殖民地或屬地”(重点系引者所加)；同时对美洲最大的殖民者西班牙镇压殖民地独立运动甚至扩张殖民地，没有只字表示反对，而是仍守“中立”。难道說这里包含有一点反殖民主义的道义原则么？

但更重要的是必须了解美国提出这一原则的意图和目的何在，美国政府提出这条原则来反对欧洲，并不是为了保卫美洲新独立国家的利益，而纯粹是从美国的利益出发的。美国害怕欧洲列强在西班牙、葡萄牙殖民体系瓦解之际，趁火打劫，夺取新的殖民地盘，所以提出这条原则来限制和约束欧洲国家在美洲进行新的扩张，因此这一原则的基本精神是暂时保持美洲殖民地的现状，而不是从原则上否定殖民主义。这样說是否根据呢？有的。在咨文中一个字也没有提到美国自己不在美洲大陆进行殖民扩

<sup>①</sup> W. S. Robertson: *Hispanic-American Relations with the United States*. 1923, p. 101.

<sup>②</sup> 参黄紹湘：《美国早期发展史(1492—1823)》，三联书店，1957年，440页。

張，而我們知道，甚至在坎寧建議的第四條中也提到“我們沒有奪取這些殖民地的任何企圖”。美國不提這一條是大有居心的，當時美國正急切地想奪取古巴，因此坎寧的這一條建議使美國統治階級十分惱火，在內閣會議上引起了反復的討論。在亞當斯起草的給盧錫的訓示（答復坎寧建議問題）的初稿中，在美國表示假惺惺地同意坎寧建議之後，原有這麼一段話：“對於這些新政府或西班牙屬地的任何部分轉讓給其他列強，特別是对和美国毗邻或接近的領土的轉讓”（重點是引者所加），美國不能置之不理。接下去又是一段美國不想用武力奪取西班牙屬地、但古巴併入美國“可能是最適當的”的聲明<sup>①</sup>。這兩段“此地無銀三百兩”的聲明，清楚地表明了門羅主義制訂者提出不再殖民原則的真實意圖，是為了保護美國領土擴張的利益，為了防止英國或其他國家跟美國來搶奪古巴。雖然後來在定稿中刪除了這兩段話，使答復變得更加含糊，但是以後的全部歷史發展都證明了美國提出這一原則時所打的如意算盤。

不再殖民原則並不是在 1823 年才突然冒出來的新創造，它的雛型早在 1811 年美國國會通過的“不許轉讓原則”中即已具備。亞當斯在 1818 年 5 月 20 日給盧錫的指示中，明確表示反對英國在北美大陸的擴張。他在 1823 年 7 月 22 日給駐俄公使密德頓（Middleton）的訓示中，更明確闡述了美國反對任何歐洲國家在美洲大陸建立任何新殖民地的原則<sup>②</sup>，不再殖民原則是上述諸聲明的邏輯的發展。這是美國在實力不足的历史条件下提出來的保障自己疆土擴張的外交原則。因此，從某種意義上來看，不再殖民原則實質上是从反面來表述的美國殖民原則。早在 1821 年亞當斯和英國公使的一次談話中即表示：美國承認英國在加拿大的權利，但反對英國對其他地區侵犯。他說：“你們保住屬於你們的東西，但是把這個大陸的其餘部分留給我們”<sup>③</sup>。這兩句話可以作為理解所謂不再殖民原則的實質的最好的注腳。

（二）不干涉原則 這主要是指咨文的這段話而言：

“我們從沒有而且今後也不會干涉歐洲任何國家既有的殖民地或屬地，但對那些已經宣布獨立和維持了獨立、并經我國慎重考慮和根據公正原則承認其獨立的政府，則任何歐洲國家企圖壓迫它們或用任何其他方式控制它們的命運的任何干涉舉動，我們都認為無非是對美國不友好的表示。”

與這段話的精神相同的話在咨文中還有好幾處。這一原則從字面上來看是十分冠冕堂皇的。很多資產階級學者把這一原則解釋為美國挺身保衛美洲新獨立國家不受歐洲攻擊的勇敢行為。所謂門羅主義打消了神聖同盟武裝干涉的神話，主要也是從這一原則立論的。為了弄清楚這一原則，有必要從理論和實踐兩方面來加以分析。

① 參 W. C. Ford: Quincy Adams and Monroe Doctrin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V-III, 1902, pp. 36—37.

② The American Secretaries of State and their Diplomacy, vol. IV, John Quincy Adams, p. 89, 95.

③ 同上, p. 93.

不干涉原則不能只按字面来了解，其实它包含着不干涉和干涉两个方面：不干涉是指美国对欧洲事务和欧洲对美洲事务而言，干涉是指美国对美洲事务而言。从政策思想上来说，不干涉原則是对美国独立以来的对外政策的基本原則的一个重大发展，即它一方面继承和发展了不卷入欧洲战争漩涡的传统的孤立主义原則和不干涉原則，另一方面又暗含有对西半球事务的干涉原則<sup>①</sup>这一新观点。在1823年11月30日亚当斯給卢錫的訓令中，对此有明确的闡述。他說：

“英国是欧洲共同体(European community)的一个成員，它和欧洲所有其他国家有各种关系，而美国和欧洲却没有关系，况且不干预欧洲事务是它的既定不移的方针。但对美洲的事务，不論北美大陆或南美大陆的事务，从今以后美国却不能置之不理。有关它們的一切政策問題都对美国的切身权利和利益有直接关系，它不能听任純粹遵循欧洲原則和欧洲利益的欧洲列强們来加以安排。”<sup>②</sup>

这段话对理解不干涉原則很重要。在門罗主义宣布以前时期，美国对外联系主要是对欧洲的关系，因而美国对外政策主要是从美国自身利益与欧洲的关系这个基本着眼点来进行考虑的，现在，由于西半球国际舞台发生了革命性变化，美国资本主义力量增大并具有向外扩张的要求，同时美国和美洲各部分的联系大大加强了，适应这一新的形势，美国統治阶级开始提出新的政策指导思想，即把整个美洲的利益都视为美国利益的密切相关部分，并从这一扩大的美国利益的角度来考虑和欧洲的关系。因此美国第一次提出了对南北美大陆的事务以后“不能置之不理”的声明。在理解不干涉原則时，如果只知其不干涉的传统方面，而不知其包含有干涉的新方面，就不能真正理解这一原則的奥密，从而也就很难理解为甚么門罗主义在以后的帝国主义时期发展成为美国在美洲建立霸权的方便的工具。

其次，再看看不干涉原則的实践方面。門罗咨文中提出的反对欧洲干涉美洲事务的公开声明，在最初曾經迷惑过拉丁美洲、欧洲以及美国国内的一些共和主义人士，使他們感到兴奋和鼓舞，甚至有人对門罗咨文产生了这样的印象，似乎美国的“军队和舰队已准备好，一声号令就出动”<sup>③</sup>。事实证明，这是一个极大的错觉和误解。当时美国統治阶级不仅沒有考虑給捍卫自己独立的这些新国家以任何具体的物质援助，而且甚至沒有考虑过給予任何真正有力的政治上的支持。从1824年到1826年，先后有智利、哥伦比亚、巴西、墨西哥、阿根廷等国根据門罗总统宣布的原則，向美国政府提出过締結反对欧洲威胁的联盟的請求和建議，但均一律被美国拒絕<sup>④</sup>。仅仅在三十

① 1811年提出的“不許轉让原則”，事实上已意味着对別国領土主权的粗暴干涉。当时这一原則的运用只限于美国邻近地区。

② W. R. Manning, 前引书，第一卷，215頁。重点是原件所有。

③ Thomas A. Bailey: A Diplomatic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people, 1947, p. 189

④ 參見W. S. Robertson: South America and the Monroe Doctrine 1824—1828,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vol. XXX, 1915, pp. 82—105.

年代中，就发生过欧洲列强武装干涉拉丁美洲国家的事件七八起<sup>①</sup>，美国也没有运用不干涉原则提出过坚决反对。

怎样来解释这一现象呢？常见的解释是说美国当时的实力不足。这当然是部分的原因。根本的原因是美国统治阶级所高唱的反欧干涉的调子，是纯粹从美国利益的原则出发的，而不是从美洲国家的利益出发的，因此美国根本没有考虑过真正为保卫美洲国家的独立去冒任何风险。美国政府的这一彻头彻尾的自利原则，在内阁讨论中即已完全表明。在 11 月 25 日内阁会议上，总检查官韦尔特 (William Wirt) 提出一个问题：万一神圣同盟真的出兵干涉西班牙美洲而英国又不反对，美国是否真要参加反对欧洲的战争。亚当斯在《日记》中写道：这对他来说是“一个可怕的问题”。“一个唯一真正重要的问题”。与会者为之思想震动。经过讨论，最后的意见大致可归纳如下：

1. 这种武装干涉的实际可能性不大；2. 如果真的发生战争，自有英国会挺身而出保卫南美的独立；3. 战争的決定权在国会不在内阁；4. 美国人民不会支持战争<sup>②</sup>。从这一内部材料可以看出，美国决策人所谓的反对欧洲干涉，完全是骗人的把戏。

把所有这些“画皮”都剥光，不干涉原则还剩下些什么呢？无怪英国资产阶级史学家滕佩莱 (H. Temperley) 对门罗主义作了这样的嘲讽：“美国能够躲在英国的盾牌后面，安全地吹一次共和主义的法螺”<sup>③</sup>。

(三) 美洲体系原则 即一般所谓“美洲是美洲人的美洲”的说法。这指咨文中的这一论点：“(神圣)同盟诸国的政治制度和美洲的制度本质上不同”，美洲和欧洲是两个不同的体系，因而欧洲国家“把它们制度伸张到这个半球的任何部分的任何企图，对我们的和平和安全都有危害”。

美洲体系原则在某种意义上可说是不再殖民原则和不干涉原则的基础或根据。最初，美洲体系只是一个模糊的政治概念，而且很早即已提出<sup>④</sup>。关于这一原则的误解也很多，应该加以澄清。

这里必须指出，美洲体系的思想表面上是来自南北美大陆地理上的共同性、政治原则和利益的共同性，但实际上也是从美国一国的特殊利益出发而提出的。杰斐逊是第一个把这一思想运用于对外政策的人。1808 年他在一个官方指示中谈到古巴和墨西哥时，写道：“我们认为它们的利益和我们的利益是相同的，我们共同的目的应该是从

① 参 Bemis 前引书，pp. 68—69。

② 参 Perkins, 前引书，44 页。

③ H. Temperley: *The Foreign Policy of Canning (1822—1827)*, 1925, p. 127.

④ 韩密尔顿早在 1787 年即已提出美洲体系的思想，后来杰斐逊、亨利·克莱等人是这一思想的主要倡导者。在美国外交文件中，1820 年 7 月 5 日昆西·亚当斯给美国驻俄公使的指示中提到：“美国的政治体系……超于欧洲之外”，“鉴于欧洲和美洲的安宁，欧洲政治体系和美洲政治体系应尽可能地相互分离和区别开来”。(参 Bemis, 前引书，54 页)。

本半球排除一切欧洲影响。”<sup>①</sup>美国资产阶级史学家怀特克尔(A. P. Whitaker)认为这是十九世纪初美国政治家提出的最重要的政策思想之一,是門罗主义的萌芽。杰斐逊提出这一思想的用意,是企图防止英法利用西班牙革命危机和西班牙美洲殖民体系危机爆发的时机来抢夺古巴和墨西哥,特别是想乘机解决因购买路易斯安那而与西班牙引起的糾紛,因而杰斐逊的动机完全是自私的。从1808年到1823年門罗主义的提出,拉丁美洲的政治形势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美洲体系的思想也随着美国和美洲各国关系的发展而发生变化。例如,美洲体系思想最热烈的倡导者亨利·克莱在1820年向国会提出的关于組織美洲体系的建議中,明确指出他想創建的美洲体系,“将是一个以我国为中心的体系,在这个体系中整个南美洲都要和我国一起行动”;它既是一个貿易体系,又是一个“人类智慧反对旧世界一切专制主义的重新汇聚点”;而在1824年3月克莱的另一次演說中,又把美洲体系解釋为在拉丁美洲推銷美国商品的保护体系<sup>②</sup>。

还有一种容易产生的誤解,是以为美洲体系的思想包含有建立反对欧洲的美洲各国联盟的思想。在門罗主义宣布之初,有些拉丁美洲国家的领导人甚至也有所迷惑。他們曾一度指望根据美洲体系原則联合美国来对付欧洲。其实早期的美洲体系思想的中心内容是美洲不应该包括在欧洲政治体系之内,是在政治上把美洲和欧洲区分开来,而不包括在美洲范围内建立泛美联盟或双边联盟的思想。一直到十九世紀末,美国政府都一直遵循着只跟拉丁美洲国家发展商务联盟即进行經濟扩张而避免政治結盟的政策。美国的这一政策,在1826年由波利瓦尔发起的巴拿馬美洲国家會議上,受到了第一次严重的考驗<sup>③</sup>。

据以上分析,可見美洲体系原則的表面公式虽然是“美洲是美洲人的美洲”,但它的核心从来就是“美洲是美国人的美洲”。它是在美洲殖民体系瓦解的历史条件下提出来的一个重要的国际政治原則,其目的是阻止和进一步排斥欧洲列强势力在西半球的政治影响,使美洲和欧洲“脱离接触”,从而为美国在西半球的扩张扫清道路。

以上是对門罗外交声明中所包含的三个基本原则的簡要分析。这三个原則不是互相孤立、互不关联的,相反,它們是一个有机联系的对外政策思想体系。这一思想体系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和地理条件下产生和逐步完备的。門罗主义是美国早期对外政策的继承和重大发展。門罗諸原則不仅包含了美国早期对外政策旧质中的量变因素,而且在量变中有新的部分质变。門罗主义对美国傳統政策的最大的发展,是它包含有美国对美洲的事务拥有合法干涉权的思想,包含有为保护美国的殖民利益而排斥欧洲的殖民扩张的战略原則,因此,門罗主义的提出为美国爭夺西半球的霸权的斗争提供

① Whitaker, 前引书, 43頁。

② Whitaker, 前引书, 345—346頁, 547—580頁。

③ 1826年5月8日亨利·克莱給出席巴拿馬大会的美国代表的指示, 見 Alejandro Alvarez 編著: The Monroe Doctrine, Its Importance in the International life of the States of the New-World. 1924, pp. 155—167。

了最初的完整的理論准备。

在門罗主义諸原則中，不仅反映了美国資本主义发展的强烈向外擴張的特征，而且集中反映了成长中的美国資產階級的特別自私自利，投机、狡詐、虛伪的階級本质。由于美国把自己的殖民擴張野心隐藏在反对欧洲（既反对神圣同盟也反对英国）的殖民擴張的口号下，把自己对美洲事务的干涉权表现在反对欧洲干涉的抗議形式中，并用美洲体系的漂亮外衣来掩盖其美国体系的实质，因而长久以来使許多人對門罗主义的实质不容易看清楚，并受其蒙蔽。

### 門罗主义的真相在生活實踐中早被揭穿

对門罗主义的批判，如果仅限于对咨文内容的剖析，这还是很不够的，必須結合这一政策在当时美国外交實踐中的运用和在当时国际政治中所起的实际作用来进行考查，才有可能对这一政策以及美国总的外交政策得出比較全面的正确的理解。

只要稍微考查一下門罗主义宣布以后一个时期的美国历史，就会发现一个令人驚訝的事实：在这一时期美国政府的外交實踐中，不但沒有恪守自己在咨文中的庄严声明，而且似乎門罗諸原則从宣布之日起就被拋諸脑后了；在相当长一个时期中，至少一直到十九世紀四十年代，門罗主义在美国政府的现实外交活动中几乎是无所表现的。

門罗主义是打着反对欧洲干涉威胁的幌子出籠的，那末它的宣布是否阻止了神圣同盟对拉丁美洲的武装干涉呢？前面早已指出，所謂神圣同盟准备进行武装干涉原是一个瀰天謊言，因此当然也就根本不存在門罗主义解除了这次武装干涉威胁的問題。那么，門罗主义的宣布是否对神圣同盟的干涉美洲事务的一般性威胁造成障碍呢？答案也是否定的。欧洲对門罗咨文根本不予理睬，甚至咨文可能反而激起了欧洲列强討論关于建立波旁王朝的方案和武装干涉的方案的兴趣<sup>①</sup>。

門罗主义剛宣布不久就遭到了严峻的考驗。在 1823—1826 年几年中，法国會多次在西印度群島增兵，拉丁美洲的国际形势會多次出現某种緊張局面。当时哥伦比亚、巴西、阿根廷等国都先后引用了門罗声明，建議和美国締結反对欧洲干涉的联盟，但是美国政府是怎样根据門罗主义来答复各国的呢？这里不妨举几个具体例子。

1824 年 8 月 6 日，亚当斯对哥伦比亚的建議答复說：

“关于‘美国政府企图采取什么方式来抵抗神圣同盟意图征服各新共和国或干預它們的政治形式的任何干涉’的問題，您知道根据美国宪法，這個問題的最后决定权屬於政府的立法部門。……

……很明显，美国政府在沒有和那些按其利益和原則不致于和神圣同盟进行

<sup>①</sup> D. Perkins: Europe, Spanish America, and the Monroe Doctrin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XXVII, Jan. 1922.

积极有效合作的欧洲国家事先取得諒解之前，是不会采取武力来反抗它們的。

在西班牙被法国军队占领而且它的政府受法国及其同盟国影响的情况下，在美洲使用西班牙军队并不构成美国认为自己应放棄它迄今所奉行的中立的条件——因为这是一支小小的军队，而且絕不会改变美洲半球的斗争的性质。”<sup>①</sup>

1825年4月13日，亨利·克莱国务卿在回答巴西提出的葡萄牙在外国援助下重新征服巴西时是否給予援助的問題时，重申美国的中立政策如下：

“当只限于宗主国和它过去的殖民地之間发生战争时，美国的政策是繼續保持中立，对双方都表示友好和同样的公正。在西班牙与其前美洲屬地所建立的几个政府进行长期格斗的全部过程中，美国都沒有背离过这一政策”。<sup>②</sup>

1826年哥伦比亚和墨西哥邀請美国参加巴拿馬大会，商討美洲国家所共同关心的友好合作問題。新任总统昆西·亚当斯虽然明确指示美国代表不得与任何国家結盟，但派遣代表出席的举动仍遭到国会的坚决反对。国会通过的修正案宣称美国政府的既定政策是：“在发展我国和外国的商务关系时，我們应和外国发生尽可能少的政治联系”，并明确表示甚至不願与南美各国发表有关反对欧洲殖民和欧洲干涉各新国家的联合宣言<sup>③</sup>。等美国代表一路拖延到达巴拿馬时，大会已經結束了！

以上一系列事实表明：美国政府对当时欧洲列强对拉丁美洲施加的任何干涉威胁（不論这种威胁的性质和大小），从来沒有准备进行任何认真的反对和抵抗；对西班牙殖民地爭取独立解放的长期武装斗争，从来沒有表示过真正的关切和支援；对巴西对葡萄牙殖民者卷土重来的忧虑，甚至沒有表示絲毫的同情和道义的声援；对拉丁美洲新国家提出的在反对欧洲殖民者的斗争中建立友好同盟的任何建議，一概加以拒絕。更加耐人寻味的是，美国甚至声称在发生这种欧洲干涉的情况下，它必須先与欧洲国家取得諒解和協議。这一切无可辯駁地表明了美国政府在門罗主义的不干涉原則上，完全是放空炮；而在美洲体系原則上，則是美国自己首先破坏自己訂立的原則。

至于說到不再殖民原則的运用，那就更加是一个辛辣的諷刺。在十九世紀上半叶，在拉丁美洲发生过多次欧洲列强的殖民和侵入事件。1833年英国侵占了南大西洋中的福克兰群島；1838—1840年法国军舰侵入拉布拉塔河区域；1840年前后英国扩大了英屬洪都拉斯的殖民地；1845—1849年英法联合入侵拉布拉塔河地区，等等。在所有这些殖民干涉中，美国政府都袖手旁观，并未根据門罗主义采取任何行动，有时甚至沒有表示过抗議。“对于在西半球的英国、法国和荷兰帝国主义來說，門罗主义的作用是表示美国的某种許可。事实上年輕的美利坚共和国告訴其他老的欧洲列强說：只要你們不打算在本半球进行新的征服，你們就可以根据你們自己的方式来自由镇压你們

① Alejandro Alvarez: *The Monroe Doctrine, Its Importance in the International Life of the States of the New World*. p. 124.

② Alejandro Alvarez: 前引书 p. 127.

③ Perkins, 前引书, 71—72 頁.

的殖民地人民，特别是只要你们悄悄地进行镇压的话”。<sup>①</sup>

另一方面，这一时期在美洲大陆上进行最大的殖民的领土扩张的国家，不是别国，正是打着不再殖民原则的幌子的美国。从 1819 年到 1853 年，美国在北美大陆上通过掠夺、兼并和购买的方式扩张的领土达 130 万平方英里，将近于 1819 年以前美国国土面积的 80%<sup>②</sup>。既然美国对自己毗邻地区的掠夺十分忙碌，它哪里还有时间、有力量和有理由来反对欧洲国家在拉丁美洲的殖民掠夺呢？

所有这一切事实都无可辩驳地表明，门罗主义不过是美国统治阶级利用当时的国际形势发表的一个投机性质的外交声明。所谓早期门罗主义所起的历史作用，不但是被资产阶级史学家所大大夸张了的，简直是凭空捏造出来的。事实上，早在 1826 年墨西哥总统维克多利亞(Guadalupe Victoria)就对门罗主义作出了自己的评价。他说：美国政府已经抛弃了 1823 年门罗咨文的著名诺言，“如果有一个第三国变成西班牙的帮助者，那我们再也不要指望美国会作出任何保证或承诺来参加这一斗争”<sup>③</sup>。

为甚么作为美国对外政策基石的门罗主义在早期并不走运行时呢？这是有其原因的。从根本上来讲，这当然是由于美国国家实力不足的条件限制。同时，一个国家的对外政策是和它的对内政策密切关联着的。在二十年代初，美国北部资本主义工业开始有显著发展，南部种植场奴隶制更是在大步向西推进，从而加强了对外政策中的扩张主义倾向。门罗声明是这种扩张倾向的反映。但是，这时期美国扩张的主要方向是指向北美西部大陆，这一片辽阔无垠的新边疆为美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市场。加之，这一时期美国对拉丁美洲新市场的需求虽日益增长，但它和欧洲传统市场联系的稳固性和重要性，仍远远超过拉丁美洲的新市场。在国内政治生活方面，在二十年代以后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中，美国南部奴隶主实际上处于支配的优势地位。“在美国的对外政策上，如同在对内政策上一样，奴隶主的利益成为引路的星辰”<sup>④</sup>。那些惧怕拉丁美洲废奴运动的南部奴隶主和与拉丁美洲有贸易竞争的商业集团，都对加强拉丁美洲的联系持消极态度。凡此种种因素，都影响门罗咨文中提出的新拉丁美洲政策的顺利的推行，并在一个时期内受到某种抑制。到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和五十年代，美国进入领土扩张的第二个高潮期，在这一时期中，南部奴隶主和北部扩张主义分子不仅对得克萨斯和墨西哥发动了肆无忌惮的侵略，而且还对中美诸国发动了海盗式的远征，对窃取古巴发出了极为嚣张的叫嚣。这时，门罗主义在美国外交政策中的地位开始有了显著的变化。随着海外扩张的加强，作为完整体系的门罗主义在美国对外政

① Paul Blanshard: *Democracy and Empire in the Caribbean*. 1947, p. 12.

② 这些新扩张的领土是佛罗里达(1819年)、得克萨斯(1845年)、奥勒冈(1846年)、墨西哥北部广大地区(1848年和1853年)。

③ 1826年5月23日维克多利亞总统在墨西哥国会闭幕式上的演说，参 Alejandro Alvarez, 前引书，132—13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论美国内战》，人民出版社，1955年，65页。

策中的重要性逐步增長，特別是其中的不干涉原則和美洲體系原則得到了重大的發展，成為美國奪取西半球霸權的主要工具。到十九世紀末，這個橡皮條主義經過不斷地拉長和補充，終於變成美帝國主義略侵整個拉丁美洲大陸的一根無惡不作的外交魔杖。

最後，應該附帶說明，儘管門羅主義是美國政府的一個投機性的外交聲明和它的本質是擴張主義的，但在當時的國際條件下宣布這個聲明，對於拉丁美洲爭取獨立鬥爭的各國人民來說，並不是漠不相干和漠不關心的。顯而易見，在門羅總統的聲明中一般地反映了代表新興資產階級政治經濟發展利益的外交原則——如標榜共和主義、反對君權神授、正統主義和反對舊殖民制度的貿易壟斷制等，同時在美國集中力量於北美大陸擴張的階段，拉丁美洲各國和美國的矛盾畢竟是後起的和第二位的，因此，拉丁美洲各國在鞏固自己的獨立和發展自己的國際地位的鬥爭中，不但會竭力爭取美國的合作，而且也富於策略性地利用過門羅宣言中針對歐洲舊殖民勢力的某些原則。但是這和門羅主義的本旨不能混為一談，這是必須加以注意的。

## 從門羅主義透視美國早期的對外政策

通過對門羅主義的歷史考查，可以對美國早期對外政策得出以下幾點一般的認識：

一、資產階級國家的統治階級一貫宣揚它們的對外政策代表整個國家的利益，事實上即使在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的上升時期，它的對外政策仍和對內政策一樣，是以統治階級的私利為準則。美國十九世紀上半葉的兩大統治階級是南部奴隸主和北部資產階級。就南部奴隸主來說，正如馬克思所指出：“繼續擴張領土與繼續擴展奴隸制度至其舊有界限之外，卻是聯邦奴隸制諸州的生存法則”；為了擴展奴隸制和奴隸主的統治，“向國外武裝擴展奴隸制度是國家政策的直言不諱的目的”<sup>①</sup>。就北部資產階級來說，雖然他們的對外政策用若干“自由”、“民主”的口號作點綴，但是美國資產階級所標榜的自由，實際上意味着貿易上的自由競爭；他們所標榜的平等，實際上意味着貿易上的平等互惠；他們所標榜的民主，實際上指的是擺脫歐洲對殖民地的貿易壟斷制度。布宜洛斯艾利斯的外交人員曼紐埃爾·阿圭爾（Manuel H. de Aguirre）早在1817年就對美國外交政策作了如下的評語：“我相信如果它（美國）即使做了任何間接有利於我們的事，那它的目的也是為了使它的商人們發財”<sup>②</sup>。可說是一針見血的批評。早期美國對外政策鮮明地反映出這種唯利是圖的資產階級商業外交的特色。對美國資產階級來說，“商業的法則，是自然的法則，從而，是神的法則”<sup>③</sup>，從根本上來說，也正是美國對外政策的基本法則。

① 馬克思、恩格斯：《論美國內戰》，67頁，65頁。

② Whitaker, 前引書，236頁。

③ 引自馬克思《資本論》，卷一，人民出版社，961頁注中語。

二、領土擴張和貿易擴張是美国早期对外政策的两大目标，因此美国对外政策从一开始就以富于进攻性为其特征。由于在美国国内不同利益集团之間(如北部与南部，資產階級与奴隶主，商业資產階級与工业資產階級，自由农场主与种植場奴隶主，等等)，存在着經濟上和政治上的种种矛盾，这些矛盾在对外政策上反映为擴張策略上的分歧，这些分歧并不是擴張与反擴張的冲突，而是不同的利益集团爭夺利潤的冲突，是擴張的主要方向的冲突。总的來說，在这一时期大陆擴張优于海外擴張并制約后者的发展；同时，整个对外擴張的进程又与美国資本主义的发展和國家实力的发展紧密地相扣合。与此相适应，在美国对外政策的思想体系中，出現了“自然疆界”、“美洲体系”、“門罗主义”、“天定命运”、“泛美主义”等一連串的擴張理論。

三、美国对外政策的主要手段是玩弄两面手法(中立政策)，利用自己的中立(孤立)地位在国际糾紛(特别是战争)中两面取利，因而帶有特別大的投机性和欺騙性。

这种玩弄两面手法的策略的欺騙性在于，它經常用“孤立主义”和美国“爱好和平”两件外衣，来掩盖美国对外政策的擴張主义本质。孤立主义原則，最初本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美国統治階級为发展民族資本主义爭取一个有利的外部条件而采取的政策，即一方面謹慎地不卷入欧洲战争漩渦，一方面利用战争时机来擴張美国的海外貿易和航運业。但是这一經驗后来却发展成为美国統治階級对外政策所遵奉的一条金科玉律。这就是在国际事务中尽可能地保持美国“穩坐釣魚台”的特殊地位，充当“坐山观虎斗”的旁观者或高高在上的仲裁者，以独賺或均霑最大的利益。从十八世紀末法国大革命一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一个半世紀中，这都是美国所一再玩弄的狡猾的策略。

美国統治階級一方面打着孤立主义的旗号，另一方面又一貫施放所謂美国“爱好和平”的和平烟幕，这就使美国对外政策的欺騙性得到更大的渲染。應該指出，由于美国早期的实力有限，由于当时美国資產階級國家机器結構上的特点——軍国主义不发达，由于国内資源丰富和与全世界有极广泛的商务联系，这些特点决定了早期美国实现其对外政策时，尽可能玩弄和平的一手，避免卷入战争。正如列宁所說：“壟断前的資本主义(它的全盛时期也正是在十九世紀七十年代)，由于它的根本的經濟特点(这种特点在英美表現得特別典型)，比較地說，最爱和平，最爱自由”。<sup>①</sup>

但是，即使在美国早期推行自己的对外政策时，也是和平手段和战争手段交替使用。如果說当时它在海外擴張方面較多地玩弄和平的一手，那么它在大陆擴張方面主要却是使用战争手段。从佛罗里达——得克薩斯——新墨西哥——古巴的擴張道路，完全是靠野蛮的掠夺战争来实现的。

① 《列宁全集》，第 28 卷，221 頁。